

臺北市就業服務處 函

地址：108220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
8樓

承辦人：陳建誌

電話：02-23085230分機205

傳真：02-23085502

電子信箱：go_fboy192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就雇字第11430270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5年本府各機關約聘僱人員暨專案技工、工友甄試」預定日期一覽表
(39448143_1143027066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處辦理115年本府各機關約聘僱人員暨專案技工、
工友甄試預定日期一覽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約聘僱人員暨專案技工、工友公開甄選作業程序、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就業甄選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一覽表為本處115年預定辦理甄試之期程，倘有用人需求，請貴機關於指定日期前於台北就業大補帖（前台網址：<https://okwork.gov.taipei/ES0/>）完成用人需求表，並於台北就業大補帖企業會員管理系統（後台網址：<https://exam.okwork.taipei/OkWorkTYSBackend/ES0/common/Index/IndexAction>）完成保密聲明書、各委員名單、命題及資格審查等相關資料簽署、登錄及上傳檔案作業，另將紙本命題（2套各1份）密件逕送本處承辦人，俾憑辦理甄試事宜。

濱江實中 1140925



QKAA1146007084

三、本案另請臺北市政府資訊局於簡章公告、資格審查日及甄試口試期間保持主機及網路暢通，以維護考生權益。

四、依本作業要點三、（一）2規定，倘職缺依本作業程序及作業要點辦理甄選，如因無人報名、無符合資格之報考人、考生未通過甄選、職缺工作性質需具備特殊專業或有其他特殊情形，經1次辦理甄選結果仍有缺額，得自行辦理甄選作業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）

副本：

